**静安区金融服务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静安区金融服务办公室

二零二一年七月

目 录

[一、“十三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主要成绩和瓶颈不足 1](#_Toc53145129)

[（一）“十三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取得的主要成绩 1](#_Toc53145130)

[（二）“十三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瓶颈与不足 5](#_Toc53145131)

[二、“十四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5](#_Toc53145132)

[（一）新趋势：金融开放水平不断提升，供给侧结构改革深入推进 6](#_Toc53145133)

[（二）新特征：金融科技加快推动金融创新，监管有效性持续提升 7](#_Toc53145134)

[（三）新挑战：上海金融中心功能不断优化，区域间竞争日益激烈 8](#_Toc53145135)

[（四）新要求：静安区着力高质量发展，打造卓越全球城市核心区 10](#_Toc53145136)

[三、“十四五”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和目标 10](#_Toc53145137)

[（一）指导思想 11](#_Toc53145138)

[（二）基本原则 12](#_Toc53145139)

[（三）发展目标 12](#_Toc53145140)

[四、“十四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重点举措建议 14](#_Toc53145141)

[（一）聚焦重点机构集聚，凸显资管财富特色 14](#_Toc53145142)

[（二）构建金融科技生态，激发区域发展活力 16](#_Toc53145143)

[（三）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提升金融产业效能 1](#_Toc53145144)8

[（四）夯实金融服务本源，驱动区域全面发展 19](#_Toc53145145)

[（五）强化有效服务支撑，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21](#_Toc53145146)

[（六）强化地方金融监管，增强风险防范能力 23](#_Toc53145147)

静安区金融服务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一、“十三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主要成绩和瓶颈不足

## （一）“十三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取得的主要成绩

**1．金融业规模实力增强，金融机构集聚度不断提高**

**金融业规模体量不断增长，区域经济发展贡献成效显著。**2016年至2020年期间，静安区金融服务业税收维持在每年100亿元左右，2020年底全区金融产业总税收收入108亿元，占全区总税收收入的15.76%。静安区金融业态丰富，涵盖了证券、资管、期货、银行、保险、基金、财务公司及股权投资等领域。截至2019年8月，区内共有持牌类金融机构38静安区金融业态丰富，涵盖了证券、资管、期货、银行、保险、基金、财务公司及股权投资等领域。截至2020年12月，区内共有持牌类金融机构459家，其中证券76家（含营业部）、中外资银行55家（不含分支机构）、私募股权136家。龙头企业包括国泰君安、光大两大总部型证券公司，上汽、电气、光明三大财务公司以及平安、光大、国际集团三大资管公司。含分支机构）、私募股权139家。龙头企业包括光大、国泰君安两大总部型证券公司、上汽、电气、光明食品三大财务公司以及平安、光大、国际集团三大资管公司。

**金融机构集聚度明显提升，影响力辐射力日益提高。**2016年至2020年底，共引进重点金融机构122家，包括持牌金融机构湘财证券公募基金、信达资产管理，优质股权投资类企业如国方母基金、市科创投、人保科创、铁狮门基金，以及外资金融机构如华平投资、毕盛投资管理、三井住友海上中国总部、城堡投资等。进一步完善区域金融产业体系，提升静安区金融对外开放水平。上海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研究院落户静安，增强了静安金融专业服务力量。

**2．积极服务区域重大战略，引导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坚持条块联动，对静安区重大战略形成有效支撑。**静安金融办加强与“一行两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等监管部门的交流合作，着力构建静安金融对“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全球服务商计划”等重大战略的服务体系。推进相关企业参与QDLP和QFLP试点，进一步提升“全球服务商计划”的国际化水平。主动对接“上海制造”战略部署,引导金融机构服务上海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助推区内科创企业转型发展。

**聚焦产融结合，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结合静安区五大重点产业，搭建金融企业与其他重点产业的互动平台。组织“金融+人力资源”、“金融+科技”等产业联动活动，推进金融与其他重点产业的融合互动。组织区内多家企业参加市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洽谈会暨论坛”，搭建金融机构的展示平台，展示静安区在金融创新领域的突出成果，吸引更多金融机构集聚静安；开展“融无限，创未来”资本对接系列活动，为投融双方搭建直接沟通平台。引导银行、小额贷款公司等传统金融机构积极创新服务，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上市工作有效推进，新增上市公司数量处于市区前列。**完善了上市企业培育库建设，对企业进行了全面梳理排摸与深入调查，积极配合企业做好各项上市筹备工作。目前静安区上市挂牌企业共42家，上市培育企业共46家，其中“十三五”期间主板新增上市企业数量静安区处于中心城区前列。

**3．完善优化金融营商环境，提升良好金融发展氛围**

**大力推动金融业对外开放，不断提高金融便利化水平。**积极复制自贸试验区金融改革成果，做好自由贸易账户在静安区的拓展工作，组织开展自由贸易账户金融政策宣讲会，邀请人民银行跨境部和中国银行上海分行为静安区企业解读自由贸易账户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自由贸易账户享受自贸试验区金融创新政策。截至2020年底，已完成四轮自由贸易账户企业需求排摸和申报工作，全区共有740家企业获得开设自由贸易账户资格。

**深化银政合作，提高政府服务精准性有效性。**推动银行深度参与区域经济规划发展，组织区内银行参加区政府全体会议，了解区域经济发展现状。“十三五”期间，分别与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等9家银行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召开静安区银行行长座谈会，共同探讨金融产业发展前景趋势，特别是在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领域，探索更多有效模式，切实提升供需嫁接和政府服务实效性。

**完善金融人才服务体系，提高人才服务保障能力。**“十三五”期间金融人才服务体系得到了进一步推进和完善。从人才引进、员工安居、医疗服务等多方面加大服务力度，不断凝聚高端金融人才。组织推荐金融精英参加市、区各级人才评选活动，开展静安金融讲坛活动，为金融人才提供互动交流平台。

**举办重大金融论坛活动，活跃区域金融氛围。**举办苏河湾论坛、资产管理研讨等论坛、峰会活动，就打造区域国际金融发展平台、金融产业集聚高地、金融人才服务与发展高地、数字金融转型与创新中心等多个方面进行交流，不断提升静安金融的社会影响力。

**4．风险防范机制初步建立，金融维稳力度持续加强**

**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力度，严守监管底线。**充分依托区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对非法金融活动持续保持高压态势。持续推进互联网金融专项整治，严格开展各类交易场所的清理整顿。由区金融办发挥牵头协调作用，不断强化各类风险处置、化解等工作，落实重点案件属地吸附责任，根据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上海总部、市银保监局、市证监局、市广场办等风险提示，积极处置高风险涉非金融企业。截至2020年12月累计清退各类互联网金融机构20余家，清理整顿各类非法交易场所1家、微盘交易平台2家。

**加强信息技术手段应用，不断完善协同监管机制。**一方面严把“入口关”，风险防范关口前移。区金融办牵头区市场监管局、区投资办等部门加强源头防控，与各楼宇园区形成联动机制，加强对新引进金融机构的风险甄别，防止高风险企业在本区注册和迁入。另一方面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和信息监测平台，做好金融企业的风险识别、预警和研判工作。建设静安区新金融综合监测服务平台，依托技术手段加强对各类金融机构舆情监测及风险排查力度。

**创新推进金融宣传工作，提升防范意识。**有针对性的制定宣传活动方案，推动金融巡讲活动进楼宇、进社区、进家庭，自2016年起连续开展“金融巡讲进社区”活动，深入全区各居委，总讲课次数超过250次，进一步增强居民群众金融风险防范意识，提升甄别非法金融及投资理财风险能力。此外结合“3.5”学雷锋日、“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等节日开展专题宣讲活动，不断提升广大群众对涉非金融活动的警惕性。

## （二）“十三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瓶颈与不足

“十三五”以来，静安金融业发展卓有成效，但与国内外金融发达地区相比，静安金融业发展仍然存在着一些明显的短板和不足。**一是**静安区金融业发展显示度不足，先后针对“股权投资产业高地”、“跨国金融功能区”、“文化金融合作试验区”等多个功能定位做出探索与布局，尚未形成较为明确的金融产业定位。**二是**静安区金融业结构有待完善，产业体系有待进一步丰富，头部企业带动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带动形成具备静安特色的金融产业集群。**三是**静安区金融企业分布较分散，除南京西路已形成以外资金融企业和持牌类金融机构为核心的集聚态势外，其他区域未形成明显的行业集聚度，金融集聚核心区有待进一步形成。**四是**静安区金融业服务创新力度不够突出，在承接“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全球服务商计划”、金融开放、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和进博会等各项任务中发挥的力量和作用不明显，需探索更多突破性举措。同时，在对接市科创中心建设方面，尚未形成科技金融发展生态环境。

# 二、“十四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十四五”期间，国际环境依然复杂多变，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疫情常态化发展将重塑国际政治经济格局，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增强。与此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我国将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加快现代产业体系升级，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但短期内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三期叠加”持续影响，人口老龄化趋势明显，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在此背景下，静安区金融业将呈现或面临一系列新趋势、新特征、新挑战及新要求。

## （一）新趋势：金融开放水平不断提升，供给侧结构改革深入推进

**我国以金融为主的开放力度进一步加大，开放将仍是我国金融业发展主旋律。**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十四五”期间，我国将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随着《关于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有关举措》（“新11条”）的实施，我国在外资金融机构股权比例限制、业务牌照限制将进一步放开，境外机构参与我国金融市场的程度将持续加深。我国金融市场将进一步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的双向开放和互联互通、金融机构对国内企业“走出去”的服务力度将进一步加大、以自由贸易账户体系为基础的跨境金融服务制度将进一步完善，对“一带一路”建设支撑的金融服务体系将更加健全。我国金融双向开放水平将进入发展新阶段。

**供给侧结构改革进一步深化，金融业全面转向高质量发展。**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全面深化改革，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十四五”期间，金融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进入深水区，一方面对金融乱象的持续整治，监管套利、资金空转、货币传导机制不畅等问题将不断改善，“低效”、“无效”金融市场持续出清，资金逐步实现“脱虚向实”。另一方面金融规范化、市场化改革不断加快。利率市场改革加快推进，利率“两轨合一轨”后有望推动金融机构从被动收取利息转向主动参与实体经济投资。金融创新野蛮生长阶段结束，“全牌照”时代来临，“十四五”时期我国金融将实现监管“全覆盖”，对功能监管、行为监管愈加重视，金融业有效供给能力将不断提升，金融业将从中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增长转变。此外，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高质量发展、碳中和、碳达峰等议题屡次被提及，“大力发展绿色金融”被突出强调，为碳金融发展提供了机遇，同时也对碳金融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 （二）新特征：金融科技加快推动金融创新，监管有效性持续提升

**科技要素与金融服务进入深度融合发展阶段，技术创新仍是金融创新的主要动力。**金融科技成为金融业重要战略转型方向，推动全球金融增长模式向共享性、包容性、创新性方向深刻转变。银行、券商、保险等加快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打造各自新金融业务核心平台。随着科技的发展，科技与金融的结合将更加紧密，持续推动金融服务模式不断创新。“十四五”时期，5G技术将加快普及，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成熟度将加快提升，数字技术将加速发展，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金融科技将从消费端转向企业端，企业端数字金融发展潜能将得到极大释放。金融数据将更加开放，开放银行、开放保险、开源社区、数据共享等都将进一步刺激金融业务和发展模式创新。此外，央行将在“十四五”时期加快探索法定数字货币，愈加从根本上改变我国金融体系运行方式，我国金融将进入数字化金融发展新时代。

**探索应用监管科技以维护区域金融稳定，金融业协同监管体系愈加完善。**“十四五”时期，我国“一委一行两会+地方金融监管局”的监管框架将进一步完善，央地金融监管权责将进一步厘清，随着小额贷款公司等“7+4”类金融机构的监管职能下放，属地金融监管部门责任将不断做实。同时，地方金融协调机制将进一步健全，中央金融监管派出机构的职能将与地方金融监管需求进一步匹配，监管机构之间、监管机构与金融企业之间等多方沟通协调机制将加快完善。监管科技的应用将不断扩展，成为“十四五”时期地方金融监管工作的亮点。基于大数据等技术的穿透式监管和智能监管方法将得到进一步探索，金融风险监测中心等监管信息平台将会进一步成熟，从而有效监测金融领域风险，切实守住系统性风险防范的底线。

## （三）新挑战：上海金融中心功能不断优化，区域间竞争日益激烈

**上海国际金融中心能级辐射力加快提升，功能布局持续优化。**随着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实施更为便利的跨境金融管理制度，人民币国际化的进程加快，金融要素市场的深度国际化，上海金融市场的话语权定价权持续提升。2020年底的《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要求坚持整体性转变，推动“经济、生活、治理”全面数字化转型。2021年5月的《关于加快推进上海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力争到2025年，把上海打造成为资产管理领域要素集聚度高、国际化水平强、生态体系较为完备的综合性、开放型资产管理中心，成为亚洲资产管理的重要枢纽，迈入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城市前列。此外随着科创板的持续扩容，长三角金融一体化的深入推进，上海金融中心对国内外资源的配置能力将显著增强，上海有望成为继纽约、伦敦之后的国际顶级金融中心。在上海金融体量规模持续提高的背景下，上海金融中心的概念内涵将不断加深，适应新经济形态发展的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的金融市场支持体系加快构建。随着各区经济能级的提高和比较优势的显现，势必形成以金融中心核心承载区为引领，合理分工、相互协同的区域金融功能布局体系。

**区域性金融发展立足区情、彰显特色，对静安区金融业集聚提出了新要求。**当前，兄弟各区对发展金融服务业高度重视，各展所长，促进了上海金融中心功能在全市范围内优化布局。如浦东新区的世博片区、前滩、外高桥保税区等在央企金融、融资租赁、跨境金融等方面具备一定集聚效应，自贸试验区新片区设立后，对相关金融机构的吸引力也日益增强；黄浦区针对“外滩金融集聚带”提出打造资产管理中心、资本运作中心和金融专业服务中心，大力建设新金融高地；虹口区以打造北外滩财富管理高地为目标，计划成为上海“航运金融”中心；杨浦区深化政校企联动融合，形成了特色“双创金融”；青浦区则依托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积极探索长三角一体化金融创新新模式。

## （四）新要求：静安区着力高质量发展，打造卓越全球城市核心区

《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中提出了上海将在2035年基本建成卓越的全球城市，静安区作为上海第一层级中央活动区，担任着全球城市功能的核心承载区，包括金融、商务、商业、文化、休闲、旅游等功能高度融合的职能。

**卓越全球城市核心承载区对静安区金融业规模提出了新要求。**以“全球化、高能级”为导向，静安区“一轴三带”四大功能区将加快协同发展，区域城市升级、空间优化、产业协同能级将大幅提升，涉外经济、总部经济、楼宇经济的集聚能力和辐射功能不断扩大，静安区金融业面临产业能级提升、服务体系优化、功能布局完善的重要发展机遇，有望形成静安特色的国际化、头部化、生态有氧化的金融服务业。

**卓越全球城市核心承载区对静安区产业结构升级提出了新要求。**“十四五”时期，静安区产业结构升级进入关键阶段，随着“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的深入推进，“全球服务商计划”和国家大数据产业示范基地的建设，静安区服务业、大数据产业、云计算产业等的发展质量和规模能级将迈向新台阶。客观上要求静安区金融业加快转变增长方式，建设集聚效应明显、应用创新深化、品牌影响突出、功能体系完善的产融结合新模式，构建符合静安区实体经济发展需要的特色金融服务体系。

“十四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仍处于高速发展的战略机遇期，是区域金融特色定位的形成期、能级提升的加速期、集聚效应的凸显期和产融结合的深化期，静安金融有望实现新一轮跨越式增长，在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进程中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在静安区建设卓越全球城市核心区、建设静安“四大品牌”中展现新作为。

# 三、“十四五”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和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积极融入上海发展大局，坚持“国际静安、卓越城区”发展目标，牢牢把握“中心城区新标杆、上海发展新亮点”发展定位，围绕率先实现“六个高”和建设“五型经济”等发展要求，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加快对接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建设，强化“一轴三带”核心龙头地位， 四个核心功能区的引领作用，着力提高静安金融开放能级，强化全球和区域资源配置功能，在金融、科技、产业良性循环和互动方面进行新探索，聚焦产业聚能、科技赋能、空间赋能、机制增能，以金融科技为引领，以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为特色，优化金融产业空间布局，全力引导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助力“全球服务商计划”的贯彻实施，不断提升社区居民的金融便利性，全面完善地方金融监管机制，为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典范城区提供坚实的金融保障。

## （二）基本原则

**——高点站位、突出功能。**坚持站在服务支撑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建设的高度，顺应新一轮金融对外开放和人民币国际化的大背景大趋势，发挥重要承载区和示范区作用，明确区域金融产业定位，夯实区域金融主体功能。

**——产融结合、服务实体。**始终把服务实体经济作为金融工作的出发点和着力点，坚持结合静安区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势产业发展，服务于区域其他五大主导产业发展，服务于建设国家大数据产业示范基地和“全球服务商计划”，与“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有机结合，推动金融业与静安区实体经济联动融合。

**——特色集聚、优化布局。**坚持结合静安区区域布局与产业发展，围绕“一轴三带”四大核心功能区建设需要和功能定位，不断推动特色金融机构和金融科技企业集聚，优化金融产业空间布局，推升区域金融产业集聚能级。

**——创新发展、安全稳定。**坚持严守金融风险底线原则，以提升监管能力为核心，认真研习金融监管新条例，不断提高金融监管的有效性和精确性。在区域金融安全稳定运行的基础上，以完善金融创新体系为核心，稳步推动金融机构服务和产品创新。

## （三）发展目标

努力建设上海全球资产管理中心重要承载区和金融科技特色实践区，打造国际财富管理高地，着力形成高端化、特色化的金融竞争优势，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增强辐射影响力，力争到2025年将静安区打造成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特色功能示范区。

**——建设上海全球资产管理中心重要承载区**，**打造国际财富管理高地**

依托南京西路区域高端成熟的世界级商务商业环境、优质的办公楼宇、丰富的客户资源，以及苏河湾区域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即将释放的超百万平方米办公空间及“超高天际建筑群”等办公载体，集聚各类高端资产管理机构，积极对接长三角和全国的优质项目资源，将静安建设成为上海全球资管中心的重要承载区。围绕静安区“全球服务商计划”发展战略，加强金融开放与创新，吸引国内外知名财富管理机构落户静安，有效服务长三角和全国的财富管理需求，全力打造辐射力强、影响力大、显示度高的国际财富管理高地。

**——建设创新示范的金融科技特色实践区，构建数字金融产业体系**

依托市北高新园区数据智能产业和苏河湾数字金融产业基础，发挥静安区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产业研发优势和智慧楼宇、智慧商务、智慧社区等场景应用优势，不断深化科技赋能金融，推进国际科创社区建设，形成金融科技生态圈规模效应，将静安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的金融科技研发和应用的特色实践区。围绕静安区科技创新发展需求和国家大数据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坚持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大力集聚金融科技企业，重点发展智能投顾、大数据金融、区块链金融等数字金融业态，努力打造技术创新、服务高效、融合发展的数字金融产业体系。

力争到2025年，集聚高端资产管理机构和财富管理机构100家、知名外资金融机构100家、跨境金融服务商30家，培育金融科技企业30家，举办高端资管、财富管理、金融科技等金融产业论坛等活动共10次，打造金融科技特色实践区和数字金融产业高地。

静安区金融业“十四五”发展目标指标体系

|  |  |
| --- | --- |
| **金融业发展指标** | **2025年底** |
| 金融业税收占总税收比重（%） | 18% |
| 新增重点金融机构数量（户） | 50 |
| 跨境金融服务商（户） | 30 |
| 金融科技企业（户） | 30 |
| 新增上市公司数量（累计，户） | 8 |
| 金融产业论坛等活动（次） | 10 |

# 四、“十四五”时期静安区金融业发展的重点举措建议

## （一）聚焦重点机构集聚，凸显资管财富特色

**1.集聚高端资产管理机构，主动融入全球资管中心战略**

大力发展多元化的高端资产管理产业体系，丰富资管市场主体，构建静安区资管行业生态系统。吸引全球资产管理公司总部或亚太区总部在静安集聚，推动跨国公司设立全球或区域资金管理中心等总部型机构，支持外资独资开展跨境股权投资和资产管理、申请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申请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支持符合条件的资产管理机构参与QFLP、QDLP、人民币国际投贷基金等试点。支持商业银行在静安设立理财子公司及金融资产投资公司，支持证券公司在静安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支持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及其专业资产管理子公司落户静安，支持公募基金、优质私募股权基金等基金管理机构落户静安。大力吸引外资机构与大型银行合资设立的理财公司，外资机构设立或控股的证券经营机构、基金管理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参股境外资产管理机构等设立的理财公司在静安集聚。发展特殊资产管理市场，完善生态体系，吸引国内外专业资产管理机构在静安集聚，提升不良资产等各项特殊资产处置能力。鼓励发展支持“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融资类、投资类、保障类、信息咨询类等机构。鼓励银行、保险、基金、风险投资、股权投资等各类机构发挥特色，积极推出FOF、MOM类型产品，加强对ESG、碳金融资产和长期资产的投资力度，加大养老型金融产品创新和养老产业投资。支持符合条件的境外金融机构在静安投资设立、参股养老金管理公司。

**2.集聚专业财富管理机构，有效服务长三角资本投资需求**

加强金融开放与创新，吸引国内外知名财富管理机构落户静安，通过打造苏河湾财富管理集聚区，全面辐射长三角地区，有效服务江浙沪皖等地资本的投资理财需求。支持国际一流的外资财富管理银行、私人银行在静安设立分支机构，支持国内大中型商业银行在静安设立私人银行中心。支持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在静安设立财富中心或财富管理事业部。支持国内外知名第三方财富管理机构、家族办公室、高端独立理财师工作室落户静安。支持国内外领先的第三方TAMPs平台落户静安，为独立理财顾问提供投资策略及资产组合管理、客户关系管理、资产托管等中后台服务。鼓励国内领先的财富管理机构在静安设立高端研究智库，联动政产学合作研发财富管理指数、发布财富管理行业研究报告。积极借鉴伦敦梅菲尔区、旧金山湾区、青岛财富管理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等国内外财富管理集聚区的先进做法，加强沟通交流，共同探索财富管理建设经验，共享财富管理机构资源。

## （二）构建金融科技生态，激发区域发展活力

**1.突出产业优势，做大做强市北金融科技特色实践区**

立足“中国大数据产业之都”发展愿景，加快建设国际一流数智经济城，以大数据产业为龙头，以区块链、人工智能等产业为新动能，依托国家重点实验室、区块链生态谷平台、上海大数据产业基地等，促进金融科技底层核心技术突破和应用层创新成果涌现，进一步做大做强市北高新园区特色金融科技产业体系。依托市北高新园区“数字生态”，开发多种支付场景应用，打造数字人民币示范园。依托大数据中心、大数据产品及服务交易平台等，推动数据开放共享和市场化流通，打造覆盖长三角、辐射全国、联通全球的金融数据资源配置枢纽。大力推进国际科创社区建设，深化聚能湾国家级服务器建设，巩固完善“交易机构+产业基金+创新基地+发展联盟+研发中心”的产业格局，集聚一批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5G+物联网等金融科技领域头部企业，建立完善“雏鹰—瞪羚—独角兽”的金融科技企业梯度扶持体系，培育出一批金融科技高能级企业。发挥静安专业服务机构集聚优势，依托大数据产业基金，与银行、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机构、产业投资基金等共同完善科技创新企业、战略新兴产业与金融结合的科技金融服务生态体系，满足企业“贷+债+股+保+租+顾”的全公司金融需求及咨询顾问、法律服务等专业服务需求。

**2.突出场景应用，做深做厚苏河湾数字金融产业高地**

围绕“数金苏河湾”战略，着力打造苏河湾数字金融产业体系，探索数字金融科技与实体经济、公共服务的融合创新，加快数字金融科技应用落地的运营效率。探索构建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数字化监管模型，打造“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监管服务中心+创新孵化器”三位一体监管模式，支持资产管理科技、财富管理科技、全球交易银行科技等方面的创新。深化金融市场应用，增强资产交易、支付清算、登记托管、交易监管等关键环节的智能化水平，聚焦数字化获客、全球化运营、风险控制、智能投顾、大数据征信、开放银行、开放保险、线上供应链金融、新零售金融、新物流金融等场景应用，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变革和服务重塑。鼓励数字技术与碳金融深度融合，利用先进技术在客户筛选、投资决策、交易定价、投/贷后管理、信息披露、投资者教育等方面提供更多支持。推动集聚一批数字金融实验室、研发机构、测试中心等创新平台落地苏河湾，汇集一批国际数字金融企业的业务总部、国内外银行的数字银行管理部、券商数字金融中心等入驻，打造集群式、蜂巢式的金融科技创新生态体系，形成苏州河沿岸多点分布的数字金融场景应用集中展示区和投融资路演中心。聚焦大数据金融、智能金融、区块链金融等业态，吸引以数字征信为代表的金融数据资产公司、以数字技术为基础的金融资产经营管理机构等。支持区内大型金融机构，与具有先进技术理念的科技企业结成数字金融业务共同体，提升金融机构智能化水平。

## （三）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提升金融产业效能

**1．深化“一核一湾两翼”战略，完善静安金融产业体系**

大力打造南京西路功能区高端金融总部核心区，集聚国际金融总部型机构，推动形成资产管理、财富管理、产业基金特色金融机构集聚的发展态势。试点南京西路商圈数字人民币先行区，推动商圈商户进行支付系统改造，提升数字人民币使用便捷度。大力打造苏河湾国际财富管理高地，引进世界知名资产管理、财富管理、投资机构，吸引公募基金、私募基金等机构入驻，支持高成长性的数字金融总部基地建设。大力打造中环两翼高新科技金融产业群，继续深化“东西联动、成片开发、产城融合”的发展理念，建立全周期、多元化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充分发挥资本聚拢效应，支持鼓励创新成果转化。在中环北翼的市北高新园区，以大数据产业为龙头，以区块链、人工智能等产业为新动能，加快建设国际一流数智经济城。在中环南翼的大宁地区，围绕影视传媒、电子竞技等重点产业，吸引集聚以投资文化产业为主的股权投资基金，完善文创产业发展生态。鼓励在“一轴三带”部分功能区打造特色金融园区、专业金融大厦、金融生态走廊等特色金融集聚区或集聚带，打响静安特色金融品牌。

**2. 拓宽内外链接辐射范围，扩大静安金融国际影响力**

充分发挥静安资产管理机构集聚的优势，积极对接长三角重点建设项目股权和未上市企业股权等优质项目，打造新型产融对接平台，提高静安资管行业的区域资金配置能力，促进长三角的金融市场联动、产业整合和管理创新。发挥区内国有企业的带动效应，鼓励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并围绕产业基金推动一批投资基金在静安落户。积极支持静安金融机构在境外地区开展业务，发挥静安金融的跨境资金传导效应，提升静安金融的国际影响力。成立高端资产管理机构产业联盟，支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资产管理、财富管理机构、国内外行业协会和专业组织加入联盟，鼓励产业联盟发挥引领作用。进一步做大“苏河湾论坛”品牌，通过举办国际、国家级的资产管理、财富管理行业峰会及论坛，推动跨国、跨地区、跨行业的交流与合作，促进资产管理、财富管理各细分领域的相互协作和资源整合，形成行业发展合力。

## （四）夯实金融服务本源，驱动区域全面发展

**1．聚焦全球企业服务，提高金融服务专业化水平**

助力静安区“全球服务商计划”实施，主动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优水平，加快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型高端金融服务业体系。鼓励银行创新支付结算、现金管理、贸易融资、跨境金融、供应链金融、资产托管等交易银行业务，满足跨国公司、国内知名企业的全球资金运营和境内外投融资需求，支持落户静安的跨国公司和国内知名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壮大。鼓励内外资银行、保险、券商资管、基金、信托、第三方财富管理等机构与境外金融机构联动，为跨国公司和国内知名企业的中高管人群提供定制化的消费金融、专属信用卡、高端医疗和人寿保险、私人银行、家族信托等财富管理服务。引导区内金融科技企业运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虚拟现实、5G+高清视频等科技，提升跨国公司和国内知名企业的全球资金配置和运营效率。

**2．聚焦企业上市服务，提高产融对接精细化水平**

发挥区内扶持中小企业改制上市的政策优势，多渠道挖掘优质企业信息，不断丰富静安区拟上市企业名录，吸引更多优质上市潜质企业落地静安。发挥静安区专业服务机构集聚优势，精准对接企业需求，提供个性化、专业化全生命周期服务，助力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壮大。发挥金融活水作用，搭建资本、专业服务机构与拟上市企业的对接平台，以完善的金融服务生态体系，满足企业“贷+债+股+保+租+顾”的全方位专业化需求。依托大数据产业基金等为优质企业不同阶段的项目提供分梯度资金支持。

**3．聚焦城市居民服务，提高民生金融便利化水平**

根据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工作部署要求，立足“国际静安，卓越城区”定位，利用数字化手段大力发展民生普惠型金融创新服务。引导银行机构运用5G+物联网、人工智能、生物识别、虚拟现实等技术对区内传统网点进行全面升级改造，推动银行服务向智能型、体验型、“非接触”式转变。引导保险机构创新养老保险产品和服务，研究推出面向养老产业和养老服务特定人群的专属养老产品，深入推进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和健康保险，推进住房反向抵押养老保险、长期护理险等创新试点。引导资产管理机构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知识图谱、智能合约等技术运用，对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收益目标等进行精准识别与分析，满足差异化资产配置需求，进一步完善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支持各类金融机构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创新数字普惠金融产品和服务，将金融服务深度嵌入民生领域，拓展新一代支付、征信、动产和不动产等基础设施应用场景，进一步创新金融服务在衣食住行、医疗教育、电子商务等方面的应用场景。支持将金融科技创新要素全面融入城市管理体系之中，打造新技术、新金融、城市管理的“三位一体”创新协同机制，促进区内智慧银行、智慧楼宇、智慧商业、智慧医疗、智慧政务等紧密结合，实现主要民生领域的金融便捷服务广覆盖，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和市民公共服务便利性。

## （五）强化有效服务支撑，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1．聚焦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服务保障**

优化金融人才引进机制，提升金融人才引进效率，突出人力资源专业机构在引才聚才方面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上海户籍政策在吸引人才方面的“磁吸效应”，鼓励和支持区内金融机构以兼职、顾问、合作等方式柔性引进和使用高端金融人才，重点吸引资产管理、金融科技等领域的高端人才来静安发展。系统推进静安区优秀人才培养计划，提升资产管理、财富管理和金融科技等重点领域的人才入选优秀人才培养计划比例，鼓励其申报本市各类人才计划。建立健全产学研结合的人才培养机制，支持区内金融机构、金融科技企业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创新实践基地、组建专业研究智库等，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联合培养机制，开展金融创新研究并加强人力储备。发挥静安区人力资源企业密集优势，鼓励建设金融人才、金融科技人才实训基地，协同推进人才培训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专业、便捷、高效的金融人才服务网络和交流平台，打造金融精英社交聚会区，完善静安区金融人才医疗服务信息平台建设，制定相关人才服务激励与保障政策，营造尊才、爱才、惜才的人才发展环境，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吸引力、配置力的国际金融人才高地。

**2．推进服务设施建设，促进创新成果转化**

依据相关监管规定和信息安全规定，探索在合理范围内向金融机构和金融科技企业开放政府信息和公共数据资源，依托区政府整合区级数据建立统一共享交换平台，进一步推动金融科技的应用与发展。加强信息安全、大数据储存、金融云和宽带等基础设施建设，围绕支付清算、登记托管、征信评级、资产交易、数据管理等关键环节，积极争取金融科技重大基础设施在静安落地。加强金融科技知识产权保护，搭建金融科技成果对接服务平台，对落户静安的金融科技企业在专利创造、运用、保护、管理等方面给予指导和支持，促进金融科技成果转化。

**3．强化专业服务支撑，打造产业发展福地**

依托区内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咨询机构和第三方评估机构等专业服务机构高度集聚的优势，发挥法律服务对金融服务的引导、集聚、创新作用，发挥会计师事务所推动基础会计服务向价值发行、投资决策、资本运营方向扩展作用，发挥咨询机构和第三方评估机构在信息资讯、基础数据、网络资源方面的优势，鼓励各类金融机构与区内律所、会所、第三方评估机构建立合作，为企业对接资本市场、投资决策、跨境金融综合服务、金融科技服务等提供一站式、全方位、个性化服务。积极引进信用评价、知识产权、人力资源、创业孵化等国内外知名专业服务机构以及金融科技顶尖研究机构、行业组织，形成布局清晰、功能明确、协同联动的产业发展格局。吸引基金登记、托管、基金评价和咨询资讯等中后台服务机构，引进和培育国内外领先的为资产管理机构配套、为机构投资者服务的各类征信评级、资产评估和人才外包等资产管理专业服务机构，构建专业化资管产业服务体系。

## （六）强化地方金融监管，增强风险防范能力

**1．完善金融监管体系，构建长效协同机制**

加强与上海市金融管理部门及金融稳定协调机制的协同，压实五类机构监管责任，持续完善静安金融监管政策体系，不断细化金融机构事中事后管理办法，推动向行为监管、功能监管方向转变。发挥区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协调作用，形成更紧密的常态化协同维稳机制。进一步完善集信息管理、分类管理、监测统计、风险预警等功能为一体的金融监测平台，加强与区公安、信访、市场监管等部门信息共享，提高协同监管能力。完善与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协同力度，根据机构的经营报表、审计报告、合规检查等情况研究制定风险评估体系和标准化评估模型，提升风险定位精准度。

**2．探索使用监管科技，增强金融监管实效**

探索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在苏河湾先行先试，引导资管科技、财富管理科技积极创新、有序发展。加强监管科技运用，进一步完善新金融监测服务平台功能，实现对区内相关金融机构智能监测，提升监测的专业性、有效性和穿透性。发挥静安区大数据产业优势，探索综合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增强监管实效，提升风险感知和计划预警能力，完善风险信息主动发现、持续监控预警、交易合同存证、风险事件应急处置等金融风险监测防控能力，实现地方金融风险“预警+监测+分析+处置”有效联动，及时发现、化解金融风险隐患。

**3．搭建多元宣传平台，增强金融安全意识**

强化与金融机构、各类金融协会的合作，将投资者教育、金融知识、金融法律、金融消费者权益等与金融行业规范发展相结合，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和协会在静安区发布金融安全白皮书、社会信用联合声明、行业自律承诺书等，自觉规范行业行为。借助党建、社区服务、楼宇服务等渠道，建设各类金融安全知识宣传平台，提高广大群众安全意识，巩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成果，持续推动“金融巡讲进社区”活动。整合线上线下宣传媒介，利用营业场所、电子屏幕、网站、微信、微博等多种渠道进行风险防范提示。

**4．提升识别处置效率，严守金融风险底线**

切实落实维护地方金融稳定和属地管理责任，依法打击利用金融创新、金融科技名义进行的各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非法金融活动，促进静安金融业健康稳定发展。加强对金融创新和金融科技活动相关风险的研究和交流，深入探讨金融新业态、金融科技理论和实践问题，增强风险识别能力，防范金融创新风险，维护行业合法权益，助力金融业健康发展。依托自律组织和行业协会，推动金融机构和金融科技企业联合行动，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净化金融业、金融科技竞争生态。建立金融风险和金融科技风险报告制度，加强入驻企业风险评估，及时处置化解风险事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